2017年度浦东新区祝桥镇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2017年，祝桥镇人民政府在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，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、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15-2020年）》、《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“十三五”规划》和《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（2017-2020年）》的要求，深入推进依法行政，加快建设法治政府，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。现将祝桥镇2017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17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推进依法行政，为构建法治政府奠定基础**

**1.推进行政决策法治化。**深入贯彻《上海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》，不断优化和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的规则和程序。坚持重大问题和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，全年共召开镇长办公会议9次，专题会议8次，涉及议题119个。全面提升行政决策的科学性、民主性和合法性，对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决策事项，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。重大行政决策由镇法律顾问进行合法性审查，确保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有效。

**2.严格规范执法管理。**印发《祝桥镇2017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实施方案》，实行市场监督、劳动监察、安全监察、环境监察以及城管五大平台联合执法，在重点工作推进中形成执法合力。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，推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，对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审查、执法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执法责任追究。今年以来，祝桥镇无行政执法权直接或变相挂钩部门利益的情况发生，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无干扰行政执法的行为。

**3.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。**按照《上海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规定》要求，制定《祝桥镇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定制度》，严格落实向新区政府报备制度。健全评估机制，并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进行调整。完善数据库动态管理，及时落实规范性文件的改、废、延工作。本年度祝桥镇无新制定的规范性文件，完成2个规范性文件的废止工作。

**（二）注重依法治理，为社会治理法治化提供支撑**

**1.做实“法律服务进社区”。**全力推进“法律服务进社区”工作，深化基层社区法律援助服务。五大社区与上海宸豪律师所签订《五大社区法律服务合同》，由18名专业法律人员组成团队，为社区提供专业法律意见。结合“家门口”服务站建设，打造村居法律咨询服务点，把法律服务送到村居民家门口。

**2.做细社会矛盾纠纷化解。**依法按程序受理信访事项，做到受理办理过程责任清晰、要求明确。在周四领导接访的基础上，邀请区镇党代表、人大代表、律师等参与接访。今年以来，律师受理群众来信来访200多人次，参与协调信访案件10多件，完成信访接待法律意见200多条。培育建立镇新“老娘舅”工作室，深化诉调对接工作，提升人民调解员队伍整体素质和能力，加强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、司法调解等的衔接互动，推动形成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合力。今年以来，全镇协调矛盾纠纷案件共计803件，调处成功792件，调处成功率达98.6%，达成协议444份，涉及金额441.92万元。

**3.做强基层法治治理品牌。**深入贯彻区委“构建党建引领下的自治、共治、德治、法治‘四位一体’的基层治理新格局”工作要求，积极培育基层法治治理品牌。如东海社区新东村搭建“律师工作室”、“老干部调解室”和“铁三角服务站”三大平台，结合“新和谐、新服务”的家门口服务站建设，提高社会治理的法治化水平。“律师工作室”在原有一位驻村律师的基础上，充分挖掘2位本村的年轻律师资源，组建律师团队，为村民提供现场调解、远程指导、政策咨询以及专题讲座等法律服务。又如祝桥社区的“和事佬”工作室，吸纳老干部、老党员等参与矛盾纠纷调解工作，借助他们人头熟、情况明、社会经历丰富的优势，形成一股深扎根于基层的化解矛盾纠纷的民间力量。

**（三）强化权力监督，为建设阳光政府筑牢防线**

**1.自觉接受人大监督、政协监督和司法监督。**认真执行向镇人大报告工作制度，及时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。今年以来，收到并按时办理区派和镇人大代表意见和建议3件。充分发挥政协民主监督职能，认真办理政协委员提案。今年以来，针对市政协相关提案，配合新区规土局提出会办意见1条。支持人民法院依法受理行政案件，健全行政机关依法出庭应诉制度。今年以来，祝桥镇行政复议案件1件，无纠错案件。行政诉讼案件6件，其中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案件5件，出庭应诉率为83.3%，无行政诉讼败诉案件。

**2.完善机关内部和社会监督。**制定并严格执行行政执法监督办法，积极支持配合审计、监察部门行使监督权。完善对行政机关违法行政行为投诉举报制度，畅通举报箱、电子信箱、热线电话等监督渠道，依法及时调查处理违法行政行为。发挥互联网等新兴媒体的监督作用，重视运用和规范网络监督。今年以来，祝桥镇未收到行政违法类举报案件。

**3.全面推进政务公开。**加大政府重点工作、教育卫生、民生保障等方面的信息主动公开力度。今年以来，祝桥镇备案公文总数38件，主动公开37件，依申请公开1件，主动公开率达97.4%。依申请办理总数为16件，处理总数为16件，处理率达100%。70个村居委均覆盖村居务公开栏，并由专人负责定期更新。40个村成立村务监督委员会，并于今年顺利通过新区第三方验收评估。

**（四）加强宣传培训，为深化法治建设提供保障**

**1.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。**镇党委出台《祝桥镇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（2016-2020）年》。开展“3·15”法治宣传、宪法宣传周、禁毒宣传等主题活动8次。制作完成“您身边的护法卫士”法律服务宣传手册，年底前发放至每户家庭。通过“航空祝桥”微信公众号、《临空视界》报纸、信息触摸屏等媒介，加大法治宣传力度，在全镇形成良好的法治氛围。

**2.持续强化干部法治教育培训。**加大基层干部法治培训力度，增强依法做好群众工作的能力。今年6-7月，祝桥镇举办基层干部培训班，镇党委副书记作法治教育专题讲座，提升广大基层干部依法做好群众工作的意识。制定并实施《2017年度城管祝桥中队全员培训工作方案》等制度，增强全镇行政执法人员依法依规执法的能力。

二、主要工作特点

**1.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法治责任。**按照法治建设责任制的总体部署和要求，镇党委、政府将不断强化领导，落实责任。**一是**发挥领导小组作用。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要做好政策统筹、方案统筹、进度统筹和力量统筹。**二是**建立健全考核体系。研究法治建设工作目标，量化具体考核指标，把法治建设工作和重点工作同研究、同部署、同检查。**三是**严格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。实行重点部门（单位）普法责任清单制，实现普法责任量化、细化、精准化，进一步强化普法工作责任。

**2.健全体制机制，完善法治保障。**着力推进各项体制机制的不断完善，形成法治建设的制度保障。**一是**紧盯行政决策机制这个“关键环节”。将重大行政决策法治化，形成对政府重大行政行为法治化的长效机制，确保决策更加科学和民主。**二是**紧抓行政执法人员这个“关键主体”。健全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制度，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制度，强化行政执法辅助队伍规范化建设，完善行政执法辅助人员管理制度。**三是**紧守监督制约机制这个“关键防线”。健全行政权力运行监督和制约机制，依法规范行政机关权力，让法律约束行政行为，依法保障公民、法人和组织的合法权益。

**3.坚持重点突出，提升法治水平。**对照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考核指标，突出工作重点。**一是**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制度，让律师广泛参与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制定、政策重大行政决策、接待群众来信来访等方面事务，为建设法治政府提供支撑和保障。**二是**形成政务公开一盘棋的思想，做好政务信息公开，强化村居务公开，提升备案公文主动公开率和行政主要负责人出庭应诉率，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报备制度。**三是**加大法治宣传的力度，让人民群众学会运用法律的手段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，习惯运用法律思维推动问题解决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**一是**行政决策规范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，对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仍处于起步阶段，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度有待提升。**二是**信息公开体系化和及时性有待进一步增强，还存在公开信息碎片化、滞后性的问题。**三是**法治工作力量有待进一步加强，镇法治工作人员配备与建设法治政府的重任还不匹配，工作人员业务能力还有待提升。

1. 下一步工作设想

2018年，祝桥镇将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精神，针对法治政府建设中存在的问题，以及法治建设责任制的总体部署和要求，结合本镇实际情况，有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提高政府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效果。

**1.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。**坚持职权法定，政府各职能部门严格按照自身的职能和权限行使权力。根据梳理出来的行政审批权力清单，按照法定程序，确保行政权力在法律和制度的框架内运行。坚持全面履职，法定职责必须为，严格在法律制度框架下实行行政管理，既不不作为、乱作为，也不慢作为、消极作为。

**2.健全依法决策机制。**进一步健全完善重大行政决策评估审查机制，坚持把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等作为必经程序。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制度，建立由政府法制机构人员为主、吸纳专家和律师参加的法律顾问团体，参与政府的重大行政决策。

**3.强化执法监督管理。**依法惩处各类违法行为，保障群众合法权益。完善执法程序，执法过程全程记录，明确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等执法行为的具体操作流程。完善执法程序制度、调查取证制度和监管制约制度，做到信息公开透明，程序规范有序，执法严格合理。

**4.加大政务公开力度。**要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制度，充分利用互联网、新媒体等现代传播方式丰富政务公开的渠道和形式，丰富公开内容，创新公开方式，畅通民众参与渠道。提高政务透明度，自觉接受社会和群众的监督。

**5.强化法治思维和法治意识。**认真落实领导学法制度，把法治工作列入中心组学习内容，重视法治意识的培养；开展形式多样的“法律进机关”活动，强化依法办事、依法行政的意识；加强对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，建立培训、考查、考核制度，制定培训计划和培训目标，形成长效考核机制。深化社会面上法治宣传教育，提升宣传力度、广度和深度。

2018年祝桥镇将按照新区要求，深入推进依法行政，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工作目标，加快推进祝桥镇的法治化进程，为祝桥镇的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